



东南大学

本科生课外研学活动指导手册

东南大学教务处

二〇一八年九月

前 言

创新已成为时代发展的主题，当代大学生不仅仅要掌握书本上的理论知识，更多需要的是实践与创新能力。实践教学在东南大学本科人才培养中居于重要地位，学校早就提倡“理论教学、实验（实践）教学、科学研究三元一体”的教学模式。随着学生课外自主研学和网络助学活动的进一步丰富和规范，目前学校已全面实施“理论导研、实践强研、课外拓研、网络助研”四位一体的研究型教学模式。学校将大学生进行课外科研训练获得的2学分确定为必修的“课外研学”学分，面向全体本科生实施。学校以开展本科生科研训练和推进各类学科竞赛为抓手，构建多种课外研学平台，并建立了科学、规范、高效的管理体制与运行机制，不断深化实践教育教学改革，以达成东南大学培养一流人才的标准——远大的志向、健全的人格、健康的体魄、宽广的国际视野、扎实的知识基础和优秀的创新创业能力。造就报效祖国、引领社会、造福人类的栋梁之才。

为使全校师生、管理人员、学生家长、社会各界人士等全面熟悉了解并深刻理解东南大学开展大学生课外研学活动的情况，特编写该指导手册。汇编中如有不当之处，敬请指正。

东南大学教务处

二〇一八年九月

目 录

前言	1
I 政策文件	1
东南大学本科生课外研学学分认定办法	2
东南大学学生学科竞赛鼓励奖实施办法	20
东南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实施细则	21
东南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结题验收及项目经费管理办法	27
II 项目简介	31
1、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31
2、学科竞赛	32
3、课外研学讲座	32
4、其他途径	32
关于通过聆听报告等途径获得课外研学学分的补充说明	33
III 管理系统及操作流程	34
1、东南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管理系统使用指南	35
2、本科生学科竞赛管理系统——学生使用流程	48
3、学生课外研学学分查询系统	51
4、各个管理系统中个人信息的更新	51
IV 成果展示	52
1、东南大学课外研学活动成果展示活动	52
2、东南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成果展示会活动概览	52
3、东南大学大学生学术报告会活动概览	52

I 政策文件

东南大学在人才培养方案中明确要求学生毕业前必须取得 2 个课外研学必修学分。学校为此构建了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立项（自主选题/基于教师科研）、参加学科竞赛活动、自主提交研学作品（非立项成果）、聆听课外研学讲座并撰写综述报告、发表论文、获取专利或自主创业等多种“课外研学”途径与平台。出台了一系列文件，有效保障基于全体学生参与的大学生课外研学体系的实施和成效。

东南大学本科生课外研学学分认定办法

(2017 年修订)

总 则

一、学生课外研学是东南大学“理论教学、实践教学、自主研学、网络助学四位一体”本科教学新模式的重要组成部分，并已落实到人才培养方案中。从 2003 级起，东南大学人才培养方案规定每位学生必须通过科研实践、学科竞赛和研学作品等多种途径取得相应的课外研学分值，完成 2 个课外研学学分，作为毕业的必要条件。

二、课外研学分值的获得，以“兴趣驱动、自主实践、重在过程”为原则，并以学生是否得到实践能力、合作能力、表达能力、创新精神等多种能力的培养为依据。

三、学生取得课外研学分值的主要途径：

- 1、参加各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 2、参加学科竞赛；
- 3、提交研学作品；
- 4、发表学术论文、获得专利等相关授权；
- 5、聆听学术讲座并撰写报告(含研讨课并通过课程考核)；
- 6、包括自主创业在内的其他研学活动。

组 织

四、为保证学生课外研学活动正常、有序地开展，东南大学成立“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公室”，负责协调教务、科研、设备、财务、学生处和团委等职能部门的工作，制定相应管理办法和配套措施，并负责日常管理。各院（系）成立“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负责本院（系）学生课外研学活动的日常工作，包括主持或参与学生课外研学分值的评定。

课外研学学分分值的认定

五、国家级、省级、校级和院（系）级等各级别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课外研学分值认定：

1、参加各级别的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活动的学生，须完整经历文献资料综述→研究（或设计）方案制定→实验研究（或设计制造、或调查研究）→撰写报告或论文→书写心得体会→答辩的全过程，并通过结题验收，方能取得相应的课外研学分值。

2、国家级和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由学校组织专家主持结题验收。校级和院（系）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的结题验收须在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公室领导下，由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负责实施。结题验收时，项目组全体成员应到场共同汇报和答辩，并提供项目任务书所确定的各项成果以及汇报用的电子文档等相关材料。

3、项目结题验收成绩由专家组评定，并记载在《东南大学国家级、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结题验收表》（附件一）、《东南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结题验收表》（附件二）上，学生取得的课外研学分值根据验收成绩与项目级别计算确定（计算方法详见本条第4款）。

4、课外研学分值的计算方法

（1）项目总分值

项目总分值=项目基本分+项目附加分。

项目基本分按表1计算。

表 1 项目基本分

参加人数 \ 验收成绩	1 人	2 人	n 人 ($3 \leq n \leq 10$)
优秀	3	5	$7+1.0(n-3)$
良好	2.5	4	$6+0.5(n-3)$
通过	2	3	$4+0.2(n-3)$
不通过	0	0	0

当项目验收成绩为通过及以上时，可获得项目附加分，项目附加分按表 2 计算。

表 2 项目附加分

一般项目	校级重点项目 ($3 \leq n \leq 10$)	校级重大项目 ($3 \leq n \leq 10$)	省级项目 ($3 \leq n \leq 10$)	国家级项目 ($3 \leq n \leq 10$)
0	$1+0.2(n-3)$	$2+0.5(n-3)$	$4+1.0(n-3)$	$10+1.5(n-3)$

(2) 项目成员分值分配

各成员承担工作量的多少由学生负责人与各成员根据各人实际承担工作量的比例协商确定，并经指导老师审核后填写在“项目结题验收表”中。

学校、院（系）两级 SRTP 项目成绩等级为“优秀”的合作项目中个人得分不得大于 3 分；成绩为“良好”的合作项目中个人得分不得大于 2.5 分；成绩为“通过”的合作项目中个人得分不得大于 2 分；省级合作项目中个人得分不得大于 6 分；国家级合作项目中个人得分不得大于 9 分。

(3) 成绩评定标准

优秀：系统完整地完成了研学全过程、工作量大、完成质量高、创新特色较明显。

良好：系统完整地完成了研学全过程、工作量较大、完成质量较高，具

有一定创新。

通过：系统完整地完成了研学全过程，达到自主研学的训练要求，通过结题验收。

不通过：未完成研学全过程，没有得到应有的训练。

对于未通过验收但尚有改进潜能的项目，可在验收专家组同意的前提下，经改进与完善后，申请第二次验收。

六、参加学科竞赛课外研学分值认定

表3 学科竞赛分值

校优秀奖	省级三等奖 校二、三等奖	国家三等奖 省级二等奖 校一等奖	国家二等奖 省级一等奖	国际二等奖 国家一等奖	国际特等、一等奖 国家特等奖
0.5	1.0	1.5	3.0	4.5	6.0

注：A、若为团队获奖，团队中所有学生均可获得表列的相应分值。

B、同一内容或同一作品参赛多次获奖者，只计其中最高奖的分值。

C、竞赛所获得的分值由学科竞赛系统与学分认定系统对接，不需填写认定表。

七、研学作品课外研学分值认定

未纳入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但能提交研学作品（制品、设计、论文、报告、规划、软件等）的学生也可获得相应的研学分值。但须由学生填写附件四之一~五项，并向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提供作品及相关的研学材料，包括文献综述、调研报告、研究或设计方案、图纸、实验记录、论文或报告、软件、心得体会等材料。经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通过答辩等形式认定验收后方可获得相应的课外研学分值，研学分值按照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一般项目总分值的0.8倍计算。

如作品形式仅为论文或报告，则必须同时以附件形式提交文献综述或调研原始资料等，交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审查，审查意见填写在附件四之第

六项中。

审查或答辩过程中，如发现作品有抄袭、盗用等舞弊现象，则按照学校相关条例，从严处理。

八、发表论文课外研学分值认定

学生在校学习期间，在国内外正式出版的专业相关学术刊物上发表/录用论文或参加国际、国内各级学术活动提交论文并被收入论文集，经院（系）课外研学指导小组审查认定有效后，可获得相应的课外研学分值。

1、论文第一作者为东南大学本科生时，研学分值规定为：

- ①、国际核心刊物 12分
- ②、国际一般刊物 10分
- ③、国内核心刊物 10分
- ④、国内一般刊物 6分
- ⑤、国际学术会议论文（作报告或收入论文集）6分
- ⑥、省、部、国家级学术会议论文（作报告或收入论文集）4分
- ⑦、校、市级学术会议论文（作报告或收入论文集）1分

如论文有多位作者，则分值按以下比例（排名含教师）进行分配：

- ①、二位作者：60%、40%；
- ②、三位作者：50%、30%、20%；
- ③、四位作者：40%、30%、20%、10%；
- ④、四位作者以上：分值分配比例依照四位作者的情况执行。

2、论文第一作者非东南大学本科生时，研学分值按第1款标准减半计算。

学生须向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提交发表论文的刊物或学术会议论文集封面、目录、论文的复印件等证明材料，并填写附件五之一~四项，并在学分认定系统内提交相关材料后，由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作课外研学分值的认定。

九、专利等授权作品课外研学分值认定

1、学生在校学习期间取得专利等授权，可获得相应的课外研学分值。

授权排序第一人为东南大学本科生时，分值规定为：

- ①、发明专利授权 12分
- ②、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5分
- ③、软件著作权 5分
- ④、外观专利授权 1分

如同一授权的获得者为多人，则按以下比例（排名含教师）对分值进行分配：

- ①、二位获得者：60%、40%
- ②、三位获得者：50%、30%、20%
- ③、四位获得者：40%、30%、20%、10%
- ④、四位以上获得者：分值分配比例依照四位获得者的情况执行。

2、授权排序第一人非东南大学本科生时，分值按第1款标准减半计算。

学生须向院（系）课外研学活动领导小组提交相关证书的复印件，并填写附件六之一～五项，并在学分认定系统内提交相关材料后，由院（系）课外研学活动领导小组作研学分值认定。

十、聆听科技、学术报告（含研讨课）课外研学分值认定

1、聆听科技、学术报告，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研学材料（如读书报告、文献综述、学年或学期论文、评论等等），填写附件七中的一～五项，经一位副高职称（或以上）教师评阅，再经院（系）课外研学活动领导小组认定后，优秀为0.4研学分值；通过为0.2研学分值。

2、参加研讨课学习，并通过课程考核，经任课教师评阅，院（系）课外研学活动领导小组认定后，计0.2研学分值。

3、理、工、医科类专业学生通过该途径取得的课外研学分值总和最多为1分，文、管、艺科类专业学生通过该途径取得的课外研学分值总和最多为1.5

分。

十一、其他研学活动课外研学分值认定

各院（系）可根据学科特点或研究条件确定其他研学项目，制定相应的实施细则、课外研学分值的认定办法，报学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公室审定备案。

其 他

十二、以班级为单位填写规定格式的课外研学分值登记表（附件八），由各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秘书根据上述各项的验收表或研学分值认定表逐次登录每位学生的课外研学分值，最后由院（系）教学院长（主任）签字认定。

十三、在学生毕业成绩单中登录研学成绩和研学学时，将上述各项所得研学分值累加，按照如下评定办法：

研学分值	少于 2 分	2~3 分	3~4 分	4~6 分	6 分及以上
登录成绩	不及格	及格	中等	良好	优秀

在成绩单学分栏中记 2 学分，成绩栏中记优秀、良好、中、及格、不及格。

十四、本办法从 2017 年 8 月起对 2017 级及以后学生开始执行，教务处负责解释。

教 务 处

2017 年 4 月修订

附件一：

**东南大学国家级、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结题验收表**

院（系）名称（立项负责人所在院系）

项目编号

一、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	
二、项目组成员	负责人及参加人员排序	姓名	学号	承担工作量（%）	本人签字	备注
	负责人					
	成员 1					
	成员 2					
	成员 3					
	成员 4					
三、研究成果简介（重点介绍特色及创新点）：						
<p>四、成果形式及数量：</p> <p>1、<input type="checkbox"/> 文献资料综述（ ）份； 2、<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或设计方案（ ）份；</p> <p>3、<input type="checkbox"/> 实验记录（ ）份； 4、<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报告（ ）篇；</p> <p>5、<input type="checkbox"/> 发表论文（ ）篇 6、<input type="checkbox"/> 图纸（ ）份；</p> <p>7、<input type="checkbox"/> 研制报告（ ）份； 8、<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专利（ ）份；</p> <p>9、<input type="checkbox"/> 实物（ ）件，名称：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主要技术指标：_____</p> <p>10、<input type="checkbox"/> 调研报告（ ）份；</p> <p>11、<input type="checkbox"/> 软件（ ）份； 12、<input type="checkbox"/> 软件说明书（ ）份；</p> <p>13、<input type="checkbox"/> 心得体会（ ）份； 14、<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p> <p>15、<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成果简介（ 1 ）份； 16、<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展板（ 1 ）份；</p>						

五、指导教师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六、“课外研学”小组秘书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七、校验收专家组结论:

成绩等级 优秀 良好 通过 不通过

项目总学分数 _____学分

给定学分数(负责人) _____学分

给定学分数(成员) 1号 _____学分 2号 _____学分

 3号 _____学分 4号 _____学分

校专家组建议:

- 推荐参加学科竞赛;
- 进一步产品化;
- 申请专利;
- 发表论文;
- 已达到产品化要求,可以进入学校创新创业团队;
- 推荐参加成果展示

校专家组成员签字:

年 月 日

八、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注1、表头及第一、二、三、四项由学生负责人填写。

注2、承担工作量大小由学生负责人与参加者根据每人实际承担工作量的大小填写,经指导教师审核(作为指导教师意见的一部分填写在第五栏中)。

注3、项目总学分数按照《东南大学本科学子课外研学学分认定办法》第五条确定。

注4、在对多人合作项目的学分进行分配时可保留一位小数,第二位小数作四舍五入处理。

注5、第六项“课外研学”小组秘书应参照第四项,对项目成果的数量和质量进行审核,并签署审核意见。

附件二：

东南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结题验收表

院（系）

名称（立项负责人所在院系）

项目编号

一、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		
二、项目组成员	负责人及参加人员排序	姓名	学号	承担工作量(%)	本人签字	备注
	负责人					
	成员 1					
	成员 2					
	成员 3					
	成员 4					
三、研究成果简介（重点介绍特色及创新点）：						
四、成果形式及数量： 1、 <input type="checkbox"/> 文献资料综述（ 1 ）份； 2、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或设计方案（ 1 ）份； 3、 <input type="checkbox"/> 实验记录（ ）份； 4、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报告（ ）篇； 5、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表论文（ ）篇 6、 <input type="checkbox"/> 图纸（ ）份； 7、 <input type="checkbox"/> 研制报告（ ）份； 8、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专利（ ）份； 9、 <input type="checkbox"/> 实物（ ）件， 名称： _____ 主要技术指标： _____ 10、 <input type="checkbox"/> 调研报告（ ）份； 11、 <input type="checkbox"/> 软件（ ）份； 12、 <input type="checkbox"/> 软件说明书（ ）份； 13、 <input type="checkbox"/> 心得体会（ ）份； 14、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15、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成果简介（ 1 ）份； 16、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展板（ 1 ）份；						
五、指导教师意见：						
				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六、“课外研学”小组秘书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七、验收专家组结论：

成绩等级 优秀 良好 通过 不通过

项目总学分数 _____ 学分

给定学分数（负责人） _____ 学分

给定学分数（成员）1号 _____ 学分 2号 _____ 学分

3号 _____ 学分 4号 _____ 学分

专家组建议：

- 可以在下一年度作为全校共享项目作进一步研究；
- 推荐参加学科竞赛；
- 希望进一步产品化；
- 申请专利；
- 发表论文；
- 已达到产品化要求，可以进入学校创新创业团队；
- 推荐参加成果展示

专家组成员签字： 年 月 日

八、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注1、表头及第一、二、三、四项由学生负责人填写。

注2、承担工作量大小由学生负责人与参加者根据每人实际承担工作量的大小填写，经指导教师审核（作为指导教师意见的一部分填写在第五栏中）。

注3、项目总学分数按照《东南大学本科学分认定办法》第五条确定。

注4、在对多人合作项目的学分进行分配时可保留一位小数，第二位小数作四舍五入处理。

注5、第六项“课外研学”小组秘书应参照第四项，对项目成果的数量和质量进行审核，并签署审核意见。

附件三：

东南大学本科课外研学作品验收表

院（系）名称：				
一、作品名称：				
二、提交作品成员				
项目负责人及成员排序	姓 名	学号	承担工作量(%)	本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				
第一协作完成人				
第二协作完成人				
第三协作完成人				
三、作品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实物、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论文、 <input type="checkbox"/> 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规划、 <input type="checkbox"/> 软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四、作品简介				
五、成果形式及数量 <input type="checkbox"/> 文献资料综述 () 份；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或设计方案 () 份； <input type="checkbox"/> 调查表或实验记录 () 份； <input type="checkbox"/> 软件 () 件； <input type="checkbox"/> 软件说明书 () 份； <input type="checkbox"/> 图纸 () 份； <input type="checkbox"/> 实物 () 件，名称 () ， 主要技术指标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设计或调研报告 () 份； <input type="checkbox"/> 实验报告 () 份；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表论文 () 篇；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专利 () 份； <input type="checkbox"/> 心得体会 () 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份； 名称 ()				

附件四：

东南大学本科生发表论文学分认定表

一、院（系）名称			
二、论文题目			
三、发表刊物或学术会议名称			
四、论文作者信息			
排 名	姓 名	学 号	备 注
第一作者			
第二作者			
第三作者			
五、发表刊物或学术会议级别 <input type="checkbox"/> 国际核心刊物 <input type="checkbox"/> 国际一般刊物 <input type="checkbox"/> 国内核心刊物 <input type="checkbox"/> 国际学术会议 <input type="checkbox"/> 国内一般刊物 <input type="checkbox"/> 省、部、国家级学术会议 <input type="checkbox"/> 校、市级学术会议			
六、学生应得学分			
姓 名	学 号	学 分	学分认定人（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秘书） 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学分审定人（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组长） 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注：1、第一、二、三、四项由第一作者填写，第五、六项由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秘书填写。

2、刊物封面、目录、论文影印件、会议论文集封面、目录、论文影印件或作报告的证明材料与本表格装订在一起。

3、在对多人合作项目的学分进行分配时可保留一位小数，第二位小数作四舍五入处理。

附件五：

东南大学本科生取得国家专利学分分值认定表

一、院系名称			
二、专利名称			
三、专利类型	国家发明专利	国家实用新型专利	国家外观专利
四、专利批准日期			
五、获得专利成员（成员排名次序包括教师排名）			
排 名	姓 名	学 号	备 注
第一获得者			
第二获得者			
第三获得者			
六、学生应得学分			
姓 名	学 号	学 分	备 注
学分认定人（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 秘书） 签字： 年 月 日		学分审定人（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 小组组长） 签字： 年 月 日	

注：1、第一、二、三、四、五项由第一获得者填写。第六项由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秘书填写。

2、专利证书复印件与本表格装订在一起。

3、在对多人合作取得专利的学分进行分配时，可保留一位小数，第二位小数作四舍五入处理。

附件六：

东南大学本科生聆听科技、学术报告等学分分值认定表

学生姓名： 学号： 所在院（系）：

一、科技、学术报告名称：			
二、报告人资料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报告日期
三、报告内容简介：			
四、与报告相关的后续研学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读书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评论 <input type="checkbox"/> 文献综述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五、后续研学材料名称：			
六、对后续研学材料的审查意见：			
1、内容和形式为	<input type="checkbox"/> 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足
2、是否有抄袭现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审查人职称	所属院（系）	
	审查人签字	年 月 日	
七、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关于学分认定的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0.4 学分	<input type="checkbox"/> 0.2 学分	<input type="checkbox"/> 0 学分	
	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注：1、要求将研学材料与本表格装订在一起。
 2、表头及第一、二、三、四、五项由学生填写。
 3、审阅老师所作的评价：“好”为0.4分，“一般”为0.2分，“不足”为0分，或第二项为“是”，即认定为0分

东南大学学生学科竞赛鼓励奖实施办法

为鼓励学生积极参与各类竞赛，增强竞争意识，培养创新能力和拼搏精神而设立该奖项。

第一条 奖励对象

凡参加学校承认的国际级、国家级、省级以及校级各类竞赛并获奖的、我校正式录取在籍注册的本科生。

第二条 奖励分类

国际级及国家级学科竞赛奖项可获得奖励金及相应的课外研学学分；

省级及地区级学科竞赛奖项可获得奖励金及相应的课外研学学分；

校级学科竞赛一等奖可获得奖励金及相应的课外研学学分；

校级学科竞赛其他奖项及院系级学科竞赛可获得相应的课外研学学分。

第三条 奖励金额

等级 级别	一等		二等		三等	
	组项目	个人项目	组项目	个人项目	组项目	个人项目
国际级	2000-3000	1500-2000	1500-2000	1000-1500	800-1000	500-800
国家级	1500-2000	1000-1500	1000-1500	800-1000	500-800	300-500
省级	1000-1500	700-1000	700-1000	500-700	300-500	200-300
校级	300-500	300	获得相应的课外研学学分			

注：（1）不同级别的同一竞赛按最高级别奖励，不重复奖励。

（2）区分 A、B 类竞赛的奖励分别按相应奖励额度的上限和下限执行，未区分类别的竞赛按相应奖励额度的下限执行。

第四条 竞赛名录

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全国各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主办的、学校学科竞赛领导小组认可的针对本科生的各级各类学科竞赛，可列入奖励的学科竞赛名录。竞赛名录详见东南大学本科学生学科竞赛管理系统。

东南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实施细则

(2017年修订)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本细则适用于我校列入国家、江苏省、学校和院（系）等各级立项支持的“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其中包括“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江苏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和“东南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含自主立项和基于教师科研）等项目。

第二条 组织实施各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的一般流程是：项目申请→评审和立项→中期检查→结题验收并呈报主管部门。本细则主要说明流程各个环节的实施办法、对项目成员和指导教师的项目实施要求和项目经费使用管理办法等。

第三条 本细则由东南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公室具体负责实施。

第二章 项目申请

第四条 学校负责项目申报管理网站建设与维护，定期向全校本科生发布项目申报通知，阐明项目申报的原则、具体要求和时间安排。

第五条 项目申请者为东南大学在校本科生个人或团队，团队总人数不超过该项目规定的最高参与人数，可由项目负责人自行组队或者由项目指导教师、项目所在院系推荐组队。在项目申请时，如未能组成合适的研究团队，应在项目申请书中明确说明对合作研究者的专业背景要求或基本能力要求，学校和院系教学管理单位将帮助其推荐组队。

第六条 项目申请者必须填写拟申请项目对应种类（如理工类、人文类、医学类等）的“项目申请表”，按照学校的项目申报通知要求在规定的时

内完成网上申报、各申报材料填写以及指导教师意见填写。

第七条 切实贯彻学生兴趣驱动和自主选题的原则，鼓励面向生产（社会）实际选题、面向教师科研选题、面向课程教学选题。

第八条 项目申请应提出明确的研究目标、研究内容、技术路线、经费预算、时间安排、预期效果、项目团队。要求选题思路新颖、目标明确、具有创新性和探索性，同时要有对研究方案及技术路线的可行性分析。

第九条 项目计划结题时间必须在项目负责人及大多数项目成员进入毕业设计之前，以保证项目成员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完成该训练项目。

第三章 评审和立项

第十条 在学校项目管理办公室组织下，成立由副高及以上职称的教师组成的实践教学专家组对项目进行立项评审，着重考察项目的创新性和可行性，以及学生在项目中能力培养的全面性。评审时，可优先支持对验收成绩为优秀的原有项目进行发展、升级；但对水平较低或与已批准项目目标雷同的，不予立项。评审采取审阅申报材料和学生答辩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第十一条 评审通过的项目，其申报人须根据“项目申请表”以及评审中专家所提出的意见或建议对项目任务作最后的确认，在指定的时间内填写“项目任务书”。任务书是项目中期检查和结题验收的主要依据。

第十二条 评审结束后，学校项目管理办公室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将立项情况公布并报主管部门备查。

第四章 中期检查

第十三条 对于一年及以上执行期限的项目，每半年进行一次中期检查。对于半年期的项目，在立项后的第三个月进行中期检查。

第十四条 中期检查由项目负责人所在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负责组织和实施，接受校专家组监督。具体实施要求：院系应组织三名副高及以

上职称的教师组成项目中期检查专家组，并提前一周将具体安排报东南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公室备案，办公室可派校专家随机抽查。

第十五条 在项目接受中期检查时，该项目的指导教师应到场一起参与。

第十六条 中期检查须根据“项目任务书”所规定的工作进度对项目的进展情况进行检查，对经费的使用情况进行审核，对项目组成员的训练情况进行评估，提出意见和建议，并给出恰当的评价。

第十七条 对项目组提出的更改项目内容、更换项目成员、提前或推迟项目进度等要求，专家组应依照实事求是的原则进行审核，并给出同意与否的建议。对运行进度滞后的项目，应明确提出改进措施，并责令指导教师团队加强监督；对运行较差的项目，例如发现项目申报或实施过程中有弄虚作假或项目工作无明显进展，应提出降低项目经费额度、取消立项或停止项目实施等处理意见。

第十八条 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成员应对研究实践活动做详细的记录。中期检查时，项目组应向专家组提供阶段性、整理归类的原始记录。

第十九条 中期检查后，院系须在 15 个工作日内将每个项目的“中期检查表”和“汇总表”提交东南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公室备案存档。项目的变更、中止等异常情况应报学校项目管理办公室认定并公布认定结果。

第五章 结题验收

第二十条 项目完成后，由管理办公室组织专家以“项目任务书”为主要依据，对校级以上项目进行结题验收，验收结果在 15 个工作日内公布并向主管部门备案。校级及院系级项目由各院系组织专家验收，验收结果在 5 个工作日内向管理办公室上报备案。

第二十一条 项目结题验收前，项目负责人提交由指导教师签署意见的

“项目结题验收表”，同时提交结题验收所必需的各项材料，包括“项目总结报告”、经整理归类的研究实践活动的原始记录、以及“项目任务书”所规定的论文级别与篇数、设计文件、实物作品、软件、专利、竞赛获奖等各项成果支撑材料和相关的电子文档。

第二十二条 结题验收时，项目组成员应全体到场，共同汇报项目执行过程和成果、回答专家组的提问、听取专家组的评审意见、阐述各成员的收获。指导教师应同时到场监督。

第二十三条 专家组应在全面评价项目完成情况和成果水平的基础上，对项目做出明确的成绩评定，以便学校按规定对项目组成员进行学分认定，以及落实相关的奖励措施（成绩评定标准、学分认定办法和奖励措施另行规定）。

第二十四条 对于所有结题项目学校发文公布验收结果并对优秀项目的每位项目组成员颁发证书。学校每年将项目成果汇编成册，并选择优秀作品参加年度大学生课外科技创新创业成果展示会。

第二十五条 需延期结题的项目，应在验收前由项目负责人提出书面情况报告，项目组成员签字认可，并经指导教师签署意见后，交院系课外研学活动领导小组审核，报学校项目管理办公室批准。原则上，每项项目只能延期申请一次，延期时间不得超过6个月，否则按照项目终止处理。对于无故中断项目研究者，取消全组成员再次申请各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的资格。

第六章 指导教师工作

第二十六条 每个项目均需配备指导教师或建立指导教师团队，负责具体指导学生实施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的实施。

第二十七条 鼓励由学生自行联系项目指导教师，并经教师本人同意后上报。在学生和教师双方一致同意的情况下，院系应为项目配备学术水平高、教学经验丰富、热爱教育事业、关爱学生的教师担任指导教师。根据项目实

际情况，指导教师团队可由若干名教师、硕士和博士研究生组成，但其中必须有一名主指导教师，且必须满足以下条件：科研项目的主指导教师必须由副高及以上职称的教师或校外专家担任；创业项目的主指导教师必须由东南大学或实践基地企业的创业导师担任。

第二十八条 指导教师的主要职责是对学生实施启发式指导。应坚持以学生为主体，辅导学生开展研究性学习，自主进行研究方案和方法的设计、组织设备和材料、实施实验、分析处理数据、撰写总结报告等工作。指导教师不允许包办代替以上项目工作。

第二十九条 指导教师的管理职责有：负责监督审核项目的财务支出，制止项目组在使用经费过程中不符合财务规定或者弄虚作假的行为；根据学生的工作态度、工作量和达到的效果等方面对学生进行考评；出席所指导项目的申请答辩、中期检查和结题验收等。

第三十条 在指导教师难以对项目进行指导时，应向院系提出申请，由院系课外研学教学指导小组讨论决定进行指导教师的临时指派或者变更，并报学校项目管理办公室备案。项目组的负责人也可以向院系提出指导教师的变更申请。

第七章 经费使用和管理

第三十二条 项目经费以学校专家组审定，教务处正式发文公布的资助额度为准。

第三十三条 项目经费由教务处以专项经费的形式，以项目负责人所在院系（个别情况以项目第一指导教师所属院系）为依据，将各院系项目的经费总额打包分配至相关院系。

第三十四条 报销审批手续由相关院系办理。项目经费报销需遵守学校财务处相关规定，审批手续为：项目学生负责人签字→指导教师签字→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秘书作经费使用记录→院系项目经费本负责人签

字→ 加盖院系公章→ 财务处报销。

第三十五条 项目经费分两期下拨，项目发文公布后下拨部分经费，在通过中期检查后下拨剩余经费。

第三十六条 项目经费的支出范围包括低值设备费、消耗材料费、测试化验加工费、学生差旅费、学生参加会议费、知识产权事务费、论文版面费等。

第三十七条 院系应按项目建立“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经费使用记录，由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秘书负责实施，统一管理，以备审核。项目结题后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组长（或教学院长）对经费的使用进行审核并签字盖章。

第三十八条 经费报销程序按照学校财务处的相关规定执行。

第八章 附则

第三十九条 各级各类东南大学实验室和科研基地，包括：国家级教学实验示范中心、重点实验室及各基础（通识基础和学科基础）实验室和专业实验室，要向参与项目的学生免费提供实验场地和实验仪器设备。

第四十条 学校将进一步营造创新文化氛围，搭建学生交流平台，组建学生俱乐部，定期开展相关活动；建设大学生创新性实验项目交流网站；组织学生开展学术交流，参加学术会议，为学生创新研究提供交流经验、展示成果、共享资源的机会。

第四十一条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所形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学校的相关规定执行。

二〇一七年二月

东南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 结题验收及项目经费管理办法 (试行)

为了保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切实达到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促使学生知识、能力、素质协调发展的目的，确保创新实践学分的真实价值，特制定本办法。

一、中期检查和结题验收

1. 中期检查以项目认定书为主要依据，由院系课外研学指导小组负责实施。半年期的项目在立项后的第三个月进行，一年期的项目在立项后的第六个月进行。中期检查表见（附件一），院系将汇总表交教务处备案。

2. 项目结题验收以院系为单位统一组织，由学校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和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联合组成验收组负责验收。

3. 验收项目过多的情况下可分组进行，以 10 个左右项目为一个验收组，每组由三位专家（学校委派一位，院系委派二位）和一位工作人员组成。

4. 验收前一周，学院课外研学指导小组秘书下发书面验收通知到院系，项目负责人报名申请参加结题验收。

5. 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秘书须收齐：①学生填写并由指导教师签署意见的结题验收表；②项目认定书所确认的各项成果材料；③成果简介（1000 字左右）一式三份；并准备好本次结题项目的“结题验收汇总表”。秘书检查材料提交是否完备，并在结题验收表上签署意见。

6. 验收时项目组成员须全部到场，专家可随机要求任何一名同学讲解并回答问题。由一位同学用 PPT 作现场汇报，项目组其余成员面对验收老师，便于回答老师的提问，介绍时间一般不得超过 10 分钟，回答专家提问不超过 5 分钟。欢迎项目指导教师到场释疑。

7. 验收结题当天，请各小组自行携带以下材料：

①书面报告（论文），1份，提交验收专家组；

②PPT 电子文稿；

③项目成果简介（1000 字左右，A4 打印稿），一式三份。

④实物成果，专家组在答辩时进行实物验收；

8. 所有项目答辩完毕后，验收小组须当即进行评议，给出成绩和总学分并在“结题验收表”上签字确认。评定标准依据“《东南大学本科学子课外研学学分认定办法》”，优秀项目比例一般不超过 20%；良好项目比例一般不超过 30%。

9. 验收结束后，工作人员根据验收专家组的验收结论填写“结题验收汇总表”的“成绩栏”和“总学分栏”，交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秘书。后者在收齐所有项目的结题验收表后交教务处实践学科存档。

a) 半年期项目应在次年 6 月份前完成结题验收，一年期项目应在次年的 12 月底前完成结题验收。需延期结题的项目，应由项目负责人提出书面报告，说明理由，经指导教师签字后交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秘书批准。对于无故中断项目研究者，取消全组成员再次申请 SRTP 项目的资格。

b) 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秘书在项目结题后将结果报送教务处实践学科。同时将结题项目认定书上所确定的各项成果的电子文档汇总后制成光盘存档。

c) 对于所有结题项目教务处将发文公布验收结果并对优秀项目（每位项目组成员）颁发证书。

d) 学校将对每一期 SRTP 项目编辑成果汇编，并选择优秀作品参加年度大学生课外科技创新成果展示会。

二、 经费管理

项目经费以专家组审定，教务处正式发文公布的资助额度为准，项目实施经费原则上超过该额度；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经费由教务处以专项经费本的形式，以项目负责人所在院系为依据，将各院系项目的经费总额打包发至相关院系。报销审批手续由相关院系办理。项目经费凭发票报销，审批手续为：项目学生负责人签字→指导教师签字→院系课外研学指导小组秘书作经费使用记录→院系项目经费本负责人签字→加盖院系公章→财务处报销。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经费分两期下拨，项目发文公布后下拨一半经费，在通过中期检查后下拨另一半经费。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经费的支出范围包括元器件、加工制板费、消耗材料、复印、印刷、少量资料、调研公共交通等费用。支出填写在《东南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经费使用记录表》

① 财务报销需要符合学校财务相关规定；每张发票上必须有项目负责人和指导教师的亲笔签字；

② 图书发票报销需加盖学院图书资料室管理公章；

③ 耗材及小型设备报销需符合学校设备处及财务处相关规定，单件超过规定限额的，需登记办理东南大学固定资产手续；

相关院系应按项目建立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经费使用记录，由SRTP 指导小组秘书负责实施，统一管理，以备审核。记录表的格式见附件四。项目结题后院系课外研学指导小组组长对经费的使用进行审核并签字盖章。

相关资料信息可在教务处网页上查询。

未尽事宜由教务处负责解释和处理。

东南大学教务处

二〇一七年二月

附件一

东南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中期检查表

院系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学生负责人		项目申报(指导)老师	
一、项目进展情况(1. 已完成的工作,与任务书计划及要求是否一致;2. 阶段性成果;3. 项目成员得到了哪些训练等)			
二、存在的问题以及拟解决问题的措施			
三、经费使用情况:			
四、申报(指导)老师意见:			
			签字: 日期
五、检查小组意见:			
			签字: 日期

注:表头及第一、第二栏由学生负责人填写。第三栏、第四栏由教师填写。

院系章(复印无效)

检查小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II 项目简介

1、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东南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是专门面向全校本科生的一种科研训练途径。学生通过自主申报——学校立项——阶段性检查——结题验收等环节得到科研训练。

学校每年新立国家、省、校、院系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约1500项、在研近3000项左右，每个项目研究期限1-2年、3-4名学生参与，每年合计约有10000人次参与，以保证每位学生在校期间经历1次以上完整的自主科研训练。

目前的大学生科研训练计划项目包括院系级、校级、省级和国家级四个级别。

指南征集：9-10月份，面向所有教师和企业征集项目指南，审核通过后，面向全体学生发布。

项目申报（校级、院系级）：11月份，申报下一年度项目，院、校两级评审后，学期结束前立项发文；

中期检查：3-4月份，对前期立项的校级、院系级进行中期检查；

项目申报（省级、国家级）：4-5月份，中期检查成绩为良好或以上的校级、院系级项目自愿申报省级、国家级项目，院、校两级评审后上报推荐立项；

结题验收（校级、院系级）/中期检查（省级、国家级）：10-11月份，项目中期检查，或到期项目结题验收。

结题验收（省级、国家级）：次年3/5月份，结题验收。

登陆网址：<http://srtp.seu.edu.cn/>——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管理系统

2、学科竞赛

学校每年开展国际级、国家级、省级、校级、院系级各类学科竞赛百余项，近 15000 人次参与。鼓励学生自觉接受竞赛培训，激发学生学习兴趣与比赛激情，塑造高峰体验。

在竞赛开始之前一个月，教务处网站上会及时公布竞赛的相关信息及报名流程，然后学生在报名时间段内进入竞赛管理系统中报名。只有在该系统报名的竞赛，才能得到学校的认可，同时也只有在该系统中报名的学生，才有资格参加该竞赛。

报名网址：<http://srtp.seu.edu.cn/>——学生学科竞赛管理系统

3、课外研学讲座

学校邀请校内外高水平知名教授进行课外研学讲座，每年 60 多场，约 15000 人次参与，使学生了解学术前沿、拓宽学生学术视野。

在讲座的前一周，会在宣传栏张贴关于该讲座的相关信息的宣传海报，感兴趣的同学参加相关学术讲座，如果是想通过该种途径获取课外研学学分，在讲座结束之后需要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学术报告论文，经过专家认定合格之后，方能获得相应的课外研学学分。

4、其他途径

可以通过提交研学作品、发表论文、获取专利授权、自主创业等其他方式来取得课外研学学分。具体情况可以参考政策文件中的《东南大学本科生课外研学学分认定办法》。

关于通过聆听报告等途径获得课外研学学分的补充说明

《东南大学本科课外研学学分认定办法》中“聆听学术讲座并撰写报告(含研讨课并通过课程考核)”为学生取得课外研学分值的主要途径之一，现补充说明如下：

1、所谓“科技、学术报告”，范围很广，是指学校各部门、各院系邀请学者、专家所作的各学科、各专业门类的学术型报告。这类报告通常有海报预告全校师生，同学们可以聆听本学科、本专业的报告，也可以根据兴趣聆听跨院系、跨学科专业的报告，并开展随后的研学活动，均有可能获得研学分值。

2、该项分值的取得必须严格按照上述《课外研学学分认定办法》执行，即

(1) 填写“学生聆听科技、学术报告学分分值认定书”中的一~五项(见附件)；

(2) 独立完成并提交聆听报告后所作的后续研学材料(如：与所作报告相关的读书报告、文献综述、论文、评论等)；

(3) 经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聘请的副教授及以上职称的老师评阅审定，方可取得相应的分值。

3、不能通过听同一个报告，既取得课外研学的分值，又去获取文化素质教育的学分，不允许一稿二用。此点将由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秘书严格审定。

4、参与研讨课程学习，并通过课程考核，经任课教师评阅，院(系)课外研学活动指导小组认定后，计0.2研学分值。

5、理、工、医科类专业学生通过该途径取得的课外研学分值总和最多为1分，文、管、艺科类专业学生通过该途径取得的课外研学分值总和最多为1.5分。在学期间，每位同学还必须根据自身的情况，选择参加SRTP、学科竞赛、发表论文、提交研学作品等课外研学活动。

教务处实践教学科

III 管理系统及操作流程

为科学管理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随着项目数量的不断增长，为了方便项目的管理，学校自 2007 年开始，逐渐建立起了完善的网络管理平台。

网址为：<http://srtp.seu.edu.cn/>



图一 SRTP 网站首页

从该页面右下方的常用链接中，可以直接进入各个管理系统的登陆页面。

进入“常用链接”下的各个系统的用户名为自己的一卡通号，密码是系统统一认证密码，为身份证号的后六位。

因为进行独立的项目研究所需时间精力比较多，为了保证学生的项目能够保质保量的完成，让学生得到切实的锻炼，所以每个人在系统中的在研项目最多只能有两项，而且在这两项中，最多只能担任一个项目的负责人。

1、东南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管理系统使用指南（学生、教师）

学生操作指南：

1、学生用自己的一卡通账号登录大学生创新训练智能管理系统（http://10.1.30.97/dncx/Index.aspx）申请项目，登录后可修改自己的个人密码和补充自己的详细信息。如登陆后页面显示不正常请参照附件一《关于各个应用系统在不同操作系统版本上浏览器的兼容性问题》

2、登录后在流程管理——查看指南菜单下，查看本期发布的项目指南，可从中选取自己感兴趣的指南进行项目申报。



图 1

2、确定选题之后，在流程管理——项目申报菜单下，点击添加按钮申报项目。如图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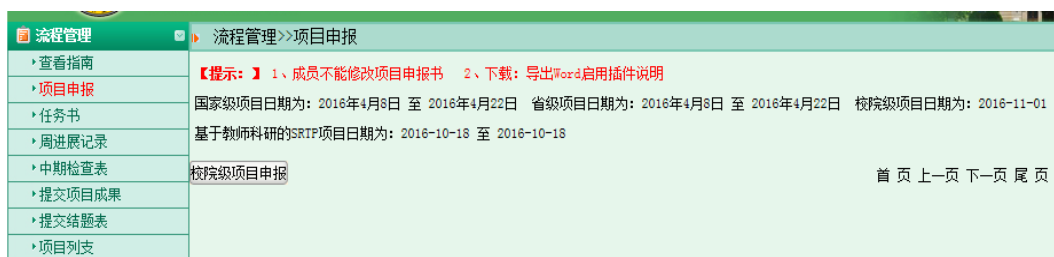


图 2

3、进入页面后，填写相应的字段信息，若还不确定填写的内容为定稿可点击暂存如图 3 所示，暂存后还可以不断修改申请书的内容如图 4 所示：



图 3



图 4

4、确定申报书无内容修改后，点击“提交”等待审核完成项目申请。

5、待老师审核通过后学院、学校评审立项发布，即项目成功立项。

6、项目立项成功后“提交任务书”页面显示未提交合同书，点击进入提交即可，图 5 所示：



图 5

7、合同书提交完后，根据项目的研究周期提交周进展记录。如图 6 所示：



图 6

8、提交周进展后需要提交中期检查。如图 7 所示：



图 7

各项内容填写完成，并点击“提交”即可。然后指导老师审核，学院管理员审核并输入中期检查成绩。中期检查每半年提交一次。只有提交中期检查报告之后，项目在系统中才可以进入下一个阶段申请结题。

9、学生可以提交相应的项目成果。如图 8 所示：



图 8

项目成果可以在项目研究过程中随时提交补充，将自动保存为项目结题时候的成果。

10、中期检查待老师、学院审核通过后，学生方可提交结题报告。如图 9 所示，点击“提交结题申请”之后，可以提交结题报告。



图 9

点击“提交结题报告”，填写各项内容，并将完整的结题报告和附件材料打包以附件的形式上传，点击“提交”即可。如果附件超过 30M，则不在此处上传附件，先点击“提交”，然后以大附件的形式上传。之后由指导老师和学院管理员进行审核。

11、结题后学生可提交相应的经费列支。如图 10 所示：



图 10

教师操作指南：

1、教师用自己的工号登录大学生创新训练智能管理系统，登录后请修改自己的个人密码。如您的页面显示不正常请参照附件一《关于各个应用系统在不同操作系统版本上浏览器的兼容性问题》

2、教师登录后，点击流程管理----指南征集，点击“添加”，就可以申报指南。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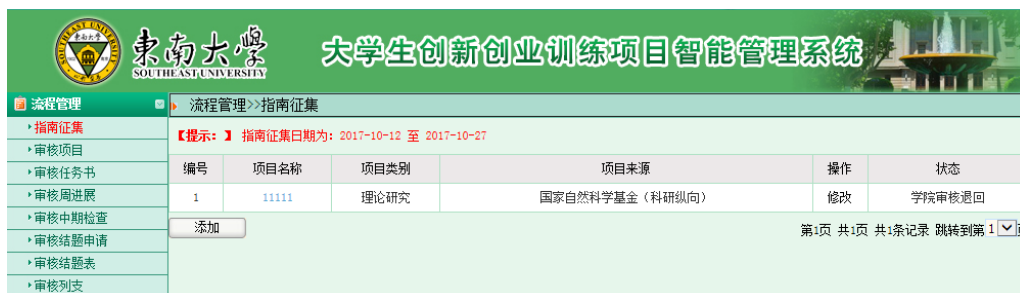


图 1

指南经过学院和学校审核后，面向学生发布。

3、学生申报项目后，需要教师审核，点击流程管理----审核项目菜单，在跳出的页面点击审核即可。如图 2 所示：



图 2

3、点击审核进入审核页面，教师填写审核意见和结果即可，如果不通过可退回学生修改。如图 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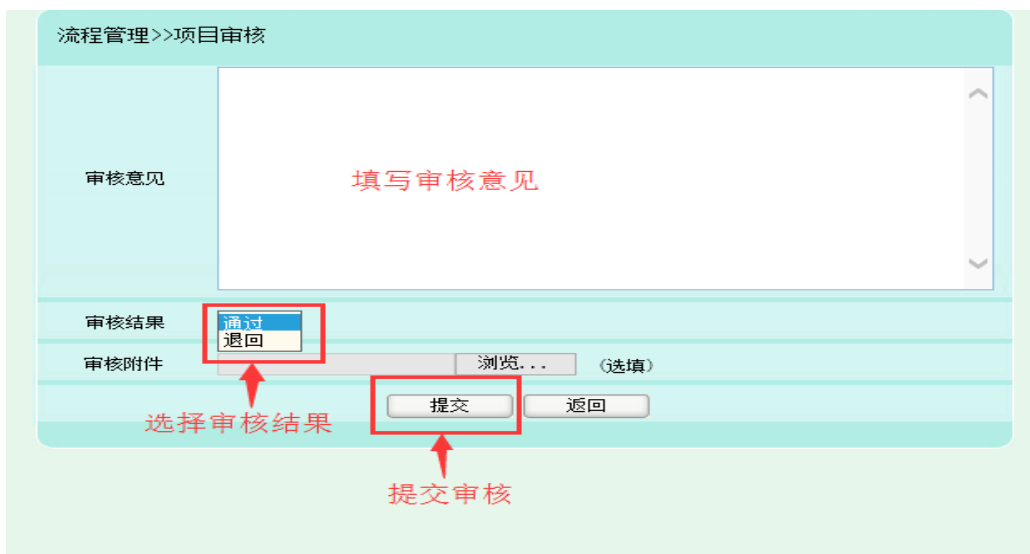


图 3

4、填写完意见和审核结果，教师完成项目审核工作。

5、审核学生提交的周进展。点击已提交数或未审核数都可以进入审核页面。如图 4 所示：

流程管理 >> 审核周进展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指导教师	项目组成员	审核
1	cs20161123	20161123申报的第一个测试项目	ZWQ1	XZR1	审核 提交 1 次 未审 1 次		

第1页 共1页 共1条记录 跳转到第1页

点击进入审核

图 4

7、审核学生提交的中期检查。点击审核中期检查进入审核界面。如图 5 所示：

流程管理		流程管理>>审核中期检查表					
审核项目	编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指导教师	项目组成员	操作
审核项目	1	ca20161123	20161123申报的第一个测试项目	创新训练项目	ZWQ1	XZR1	审核【教师审核】
审核周进展							第1页 共1页 共1条记录 跳转到第1页
审核中期检查							点击进入审核
审核总结表							
审核列表							
汇总统计							
项目进度							
项目申报书情况							
合同书情况							
周进展记录情况							
中期检查表情况							
项目成果情况							
结题表情况							
汇总查询							

图 5

8、审核学生提交的结题报告。如图 6 所示

流程管理		流程管理>>审核结题表					
审核项目	编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指导教师	项目组成员	操作
审核项目	1	ca20161123	20161123...	创新训练项目	ZWQ1	XZR1	审核结题表
审核周进展							第1页 共1页 共1条记录 跳转到第1页
审核中期检查							点击进入审核
审核总结表							
审核列表							
汇总统计							
项目进度							
项目申报书情况							
合同书情况							

图 6

附件一：

关于各个应用系统在不同操作系统版本上 浏览器的兼容性问题

各位老师、同学：

在 win 7 和 Win 10 等操作系统上用 IE9.0、IE10.0 和 IE11.0 打开应用系统的相关页面进行浏览时，界面会出现显示不完整的问题，主要原因：浏览器的各个版本的兼容性不一致，所以需要把浏览器的“兼容性视图”功能打开，具体操作如下：

方法一：

部分用户初次打开 IE 浏览器时没有显示菜单栏，如图 1



图 1

此时需要先将菜单栏设置显示，如图 2，将鼠标移至图 1 所示的范围内，鼠标右击在弹出的下拉框中勾选【菜单栏】，即可正常显示菜单栏，如图 3。



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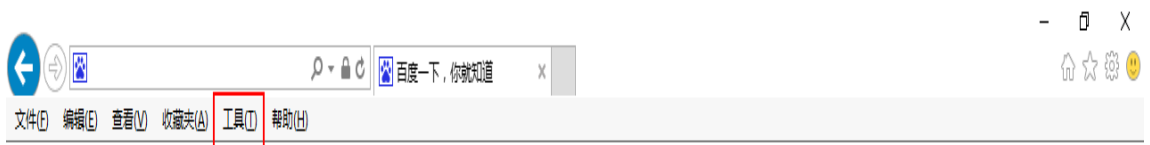


图 3

设置兼容性视图时首先选择 IE 浏览器界面的菜单栏上【工具】选项，如图 3，在弹出的下拉框菜单中选择“兼容性视图设置(B)”

兼容性视图设置



更改兼容性视图设置

默认调取当前网址，此处仅为示例网址



添加此网站(D):

baidu.com

添加(A)

已添加到兼容性视图中的网站(W):

删除(R)

在兼容性视图中显示 Intranet 站点(I)

使用 Microsoft 兼容性列表(U)

阅读 [Internet Explorer 隐私声明](#) 了解详细信息

关闭(C)



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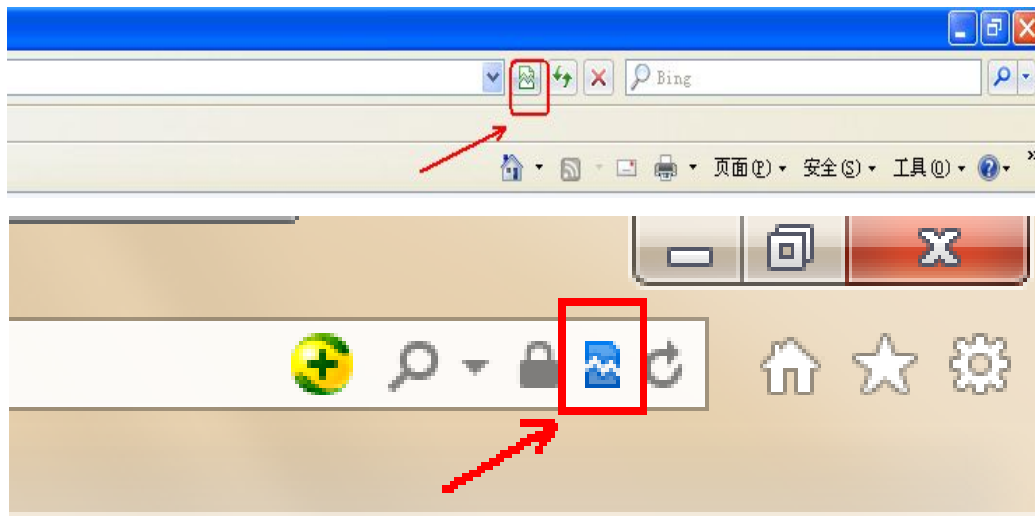
兼容性视图设置(B)：可以把经常浏览的页面的地址添加到该设置中，下次再登录这个地址则页面直接进入兼容性视图的浏览界面：

1、选择“兼容性视图设置(B)”功能弹出的界面如图 2；

2、点“添加”即可把要以兼容性视图打开的地址添加到“已添加到兼容性视图中的网站(W)”下，添加的同时要在该界面的下方将两提示框选中，然后点“关闭”即可进入兼容性视图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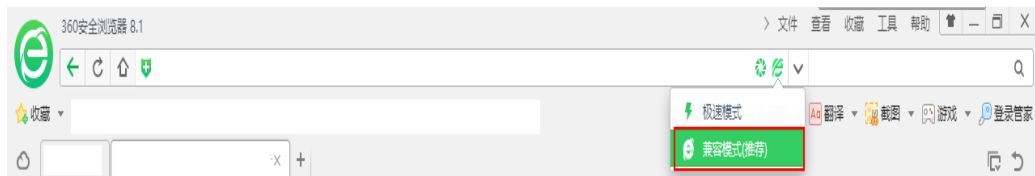
方法二：

1、若在使用 IE8.0、IE9.0 和 IE10.0 IE 浏览器打开应用系统的界面后显示一半页面（兼容性视图问题），则可以在浏览器的地址栏后点“绿色图标”即可把当前页面切换到兼容性视图状态。如下图标示：



2、360 浏览器

若 360 浏览器设置兼容模式后页面依旧显示不正常，则先需要将系统中 IE 的该网页设置为兼容性视图再用 360 打开即可正常显示网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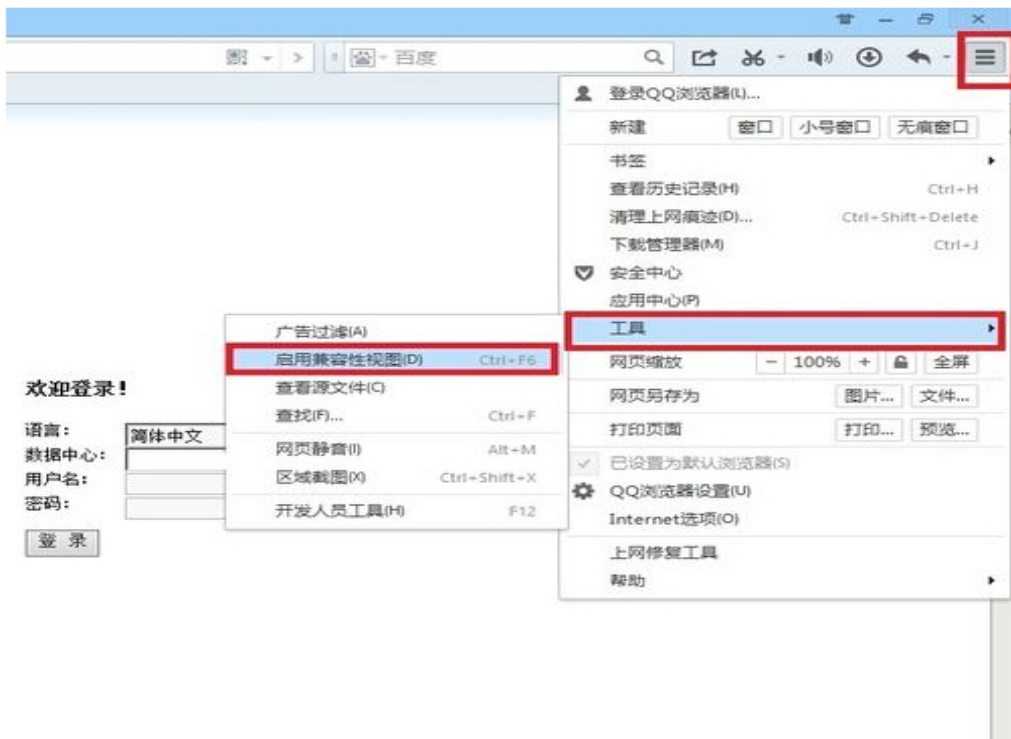


3、百度浏览器



4、QQ 浏览器

若 QQ 浏览器设置兼容模式后页面依旧显示不正常，则先需要将系统中 IE 的该网页设置为兼容性视图再用 QQ 浏览器打开即可正常显示网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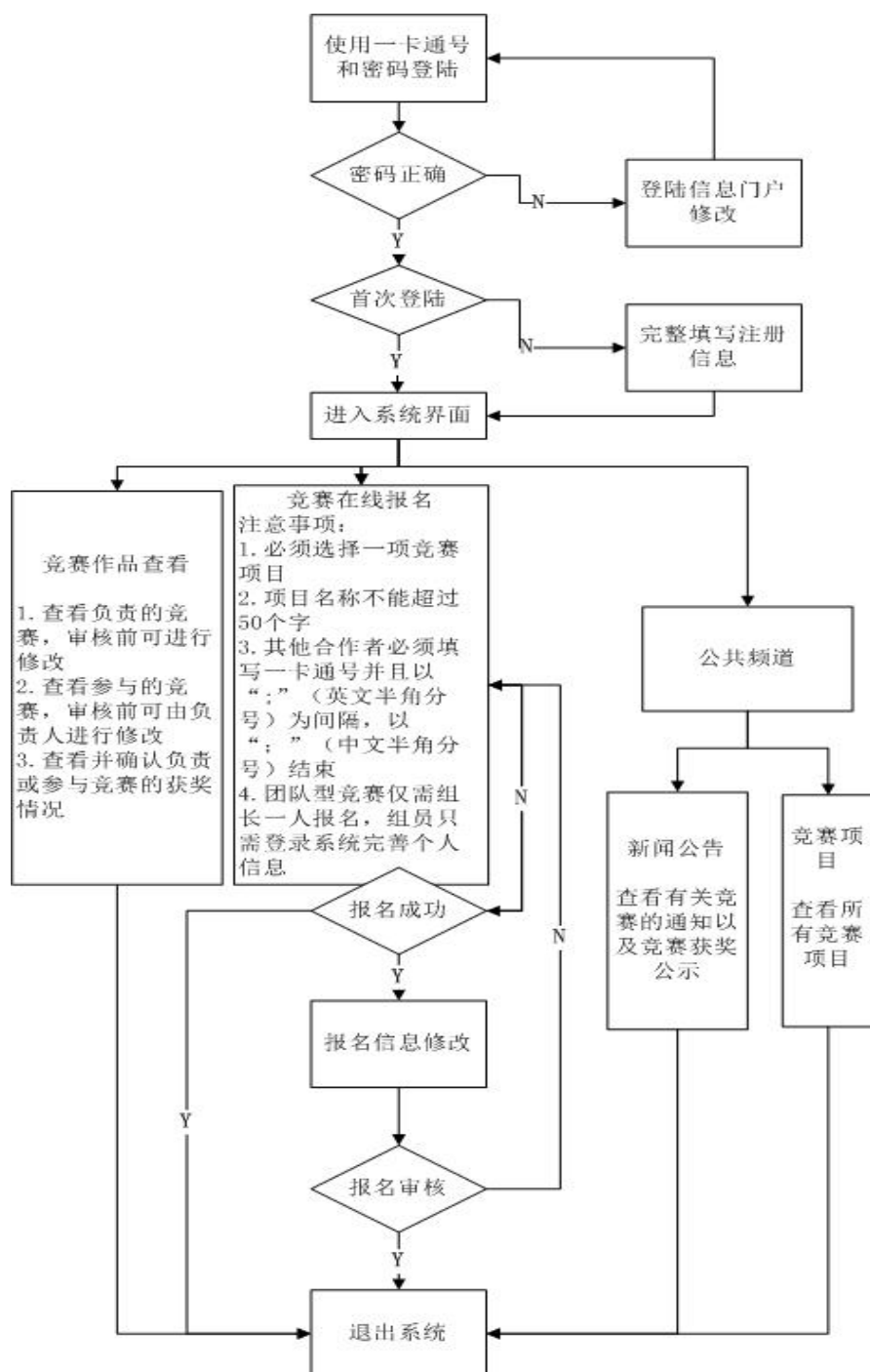


说明：

(1)、建议老师和学生在浏览应用系统的时候采取方法一的方式，这样可以一直以兼容性视图的方式浏览对应的系统页面！

(2)、若是使用其他浏览器时，也是用同样的方法设置，暂不支持火狐、谷歌、edge 浏览器。

2、本科生学科竞赛管理系统——学生使用流程





东南大学竞赛管理系统

用户登录

用户名

密码

[登录](#)

说明

1. 用户名采用校园“一卡通”卡号，密码为登录统一身份认证系统(my.seu.edu.cn)所用的密码。
2. 身份认证密码的确认和维护工作，请登录my.seu.edu.cn进行设置和修改。

通知公告

- 第七届校数模竞赛通知... 2013-05-17
- 关于东南大学2013年高... 2013-05-14
- 2013年东南大学第十五... 2013-05-13
- 关于表彰“安吉杯”第四... 2013-05-04
- 关于东南大学第十五届电子... 2013-04-28

获奖信息

- 东南大学第十届视觉制导机...
- 东南大学第六届IEEE标...
- “东南大学第三届大学生C...
- 东南大学第五届大学生计算...
- 第二届江苏省大学生工程训...

图1 东南大学竞赛管理系统登陆页面

东南大学竞赛管理系统

您好, 任亚梨! [【个人信息】](#) [【注](#)

[查看审批的竞赛](#) [查看未审批的竞赛](#)

已经获得审批的竞赛:

竞赛编号	竞赛名称	报名开始时间	报名结束时间
20130301032	“矿大杯”第八届江苏省大学生力学竞赛基础力学实验团体赛	2013-5-23	2013-6-23
20130301031	第二届“浩然杯”华东区大学生CAD应用技能竞赛	2013-5-22	2013-6-8
20130400029	东南大学第四届本科生广告艺术竞赛	2013-5-16	2013-6-13
20130401027	东南大学第二届可编程控制器设计竞赛	2013-5-15	2013-5-23
20130401022	东南大学本科生第四届交通科技竞赛	2013-5-10	2013-5-30
20130201020	第八届全国大学生交通科技大赛	2013-4-17	2013-4-21
20130402019	东南大学本科生第七届数学建模竞赛	2013-4-20	2013-5-14
20130201018	关于组队参加“第三届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的通知	2013-4-12	2013-5-9
20130301017	2013年中国教育机器人大赛江苏省赛区赛	2013-4-12	2013-5-12
20130402015	东南大学本科生2013年高等数学竞赛	2013-4-18	2013-5-5
20130401014	东南大学2013年第十五届电子设计竞赛	2013-4-1	2013-4-21
20130404013	东南大学第五届英语演讲竞赛	2013-3-26	2013-4-10
20130101012	第十八届中国日报社“21世纪?可口可乐杯”全国英语演讲比赛 江苏地区决赛	2012-12-1	2013-3-21
20130204011	第十八届中国日报社“21世纪杯”全国英语演讲比赛总决赛	2013-3-17	2013-3-22
20130401010	东南大学第十二届结构创新竞赛暨第二届南京高校结构创新邀请赛	2013-3-22	2013-4-9

1 2 3 4 5 6 7 8 9 10 ...

图2 东南大学竞赛管理系统登录首页

这是“公共频道”下的“竞赛目录查看”页面，在这个页面里可以看到学校组织参加的各类竞赛，学生可以从其中参加自己感兴趣的竞赛。需要注意，

每个竞赛的报名时间都有一定的期限，所以必须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名，否则就不能参加本次竞赛。

如果要报名参加竞赛，则点击“学生专区”下“竞赛在线报名”，会出现如下页面：

东南大学竞赛管理系统

您好, 任亚梨! [个人信息](#) [注](#)

东南大学竞赛在线报名

公共频道

- 新闻通告查看
- 竞赛项目查看

学生专区

- 竞赛在线报名
- 参与竞赛作品查看

选择竞赛名称:

所属院系:

学生所在校区: 九龙湖 四牌楼 丁家桥

图3 东南大学竞赛在线报名

然后在“选择竞赛名称”中选择要参加的竞赛（如图十四），并填写参加该竞赛需要提供的信息，点击“提交”。

东南大学竞赛在线报名

公共频道

- 新闻通告查看
- 竞赛项目查看

学生专区

- 竞赛在线报名
- 参与竞赛作品查看

选择竞赛名称:

所属院系:

学生所在校区: 九龙湖 四牌楼 丁家桥

作品名称 (不超过50字): 【考试型竞赛不需填写】

其它完成成员: 【没有可不填】自己必填，成员仅填写一卡通号，中间用分号隔开（分号为半角），并以分号结束。最多填6人。成员详细信息需要由本人登录本系统后，在【个人信息】栏目填写修改！

指导教师: 【没有可不填，仅填写一卡通号】

作品内容简介、主要创新点及应用前景(限400字以内):

图4 东南大学本科生第四届交通科技大赛报名

在提交完成之后，点击“参与竞赛作品查看”，查看报名是否成功，如果报名参加的竞赛出现在该页面，则报名成功。

3、学生课外研学学分查询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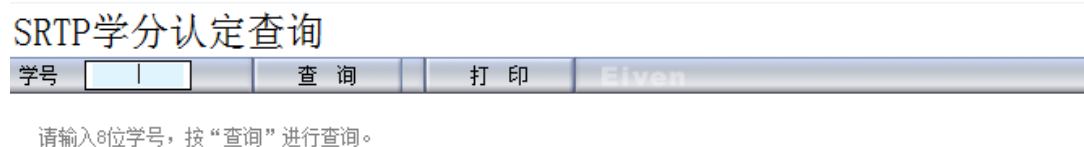


图 5 东南大学本科课外研学学分查询系统

学生可以随时在“学生课外研学学分查询系统”中查询自己已经获得的SRTP 学分。

查询路径：<http://srtp.seu.edu.cn/>——学生课外研学学分查询系统

4、各个管理系统中个人信息的更新

第一次登陆管理系统时，首先要完善个人信息。



图 6 东南大学课外研学系统个人信息更新页面

在发生学号变更的情况下，学生要及时进入系统更新个人信息。

IV 成果展示

1、东南大学课外研学活动成果展示活动

学校每年定期举办大学生创新创业成果展示会和大学生学术报告会，展示和宣传东南大学一年来学生的创新作品，激发广大学生积极投身科技创新活动的兴趣，引导学生自我培养创新精神，提高实践能力。为交流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计划的经验、展示在创新创业教育方面的成果、推进大学生创新性实验计划的有效实施、促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和创新人才培养氛围的形成提供展示平台。

2、东南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成果展示会活动概览

东南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成果展示会于 2004 年首次举办，每年的 12 月将对本年度所有的优秀创新创业训练项目成果、竞赛作品、论文、专利及其他自主研学作品进行现场展示，参展作品形式包括展板和实物。由全校同学和评委老师共同投票，选出“我最喜爱的作品”，同时也对积极参与的院系给予组织奖等奖励。

3、东南大学大学生学术报告会活动概览

东南大学自 2011 年开始，于每年 5 月举办大学生学术报告会。报告会分多个分会场报告，要求前一年的校级优秀项目，省级、国家级项目必须参加该届学术报告会，同时也鼓励优秀的竞赛作品、发表的论文等积极参与。参加报告会的学生需要提前提交论文，由院系评审后推荐优秀的论文作者做现场学术报告，并从现场报告中评选“十佳报告”。